

財政部國有財產署南區分署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5 年 9 月 7 日

發文字號：台財產南嘉二字第 1052100812 號

主旨：公告標租本分署 105 年度第 9 批國有非公用不動產共 20 標，請踴躍參加投標。

依據：國有財產法第四十二條。

公告事項：

一、開標日期及地點：訂於 105 年 9 月 23 日（星期五）下午 3 時 30 分於本分署嘉義辦事處第一會議室（地址：嘉義市中山路 94 號）當眾開標。當天如因颱風或其他突發事故停止上班，則順延至第一個恢復上班日下午 3 時 30 分同地點開標。

二、投標資格及投標方式：

（一）凡中華民國領域內之國內外公、私法人及具有行為能力之中華民國國民或外國人民，均得參加投標。但國有非公用土地標租作農作、畜牧或養殖使用者，投標人限年滿十六歲且具有行為能力之中華民國國民或外國人民。

（二）外國人民參加投標，應受土地法第十七條及第二十條之限制；大陸地區人民、法人，或其於第三地區投資之公司參加投標，應受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第六十九條之限制，且於「大陸地區人民來臺投資業別項目」未開放不動產業前，禁止陸資投標為住宅及大樓之開發或經營。

（三）有意投標者，應依照投標須知規定辦理及填寫投標單，以郵遞方式，連同投標單及投標保證金用掛號函件於開啟信箱前寄達本分署指定之郵政信箱。逾期寄達者，由投標人逕洽郵局辦理原件退還。

三、領取投標須知、投標單之時間地點：請於本公告之日起，在辦公

時間內向本分署嘉義辦事處（地址：嘉義市中山路 94 號）洽詢，領取公告資料、投標須知、投標單、信封及標租租賃契約書（格式）。

四、標租不動產之標示、面積、都市計畫土地使用分區（或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及使用地類別）、當期土地申報地價（或當期房屋課稅現值、當期正產物全年收穫總量及正產物單價）、競標底價、投標保證金、使用限制、租賃期限及備註事項詳如附表。得標人應給付之履約保證金，計收基準如下：

- （一）標租土地，按最高標訂約權利金百分之十（小數點以下無條件捨去）計算，金額未達新臺幣（以下同）二十萬元者，以二十萬元計算。
- （二）土地及建築改良物一併標租者，按最高標年租金換算月租金額（依最高標年租金除以十二計算，小數點以下無條件捨去）之二倍計收。

五、標租不動產不得作下列使用：

- （一）作為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法第八條第一項、第九條第一項中央主管機關公告之事業。
- （二）作為私有土地建物之法定空地、建築通路或併同私有土地建築使用。
- （三）殯葬相關設施。
- （四）爆竹、瓦斯等危險物品之生產、分裝及堆置相關設施。
- （五）土石採取，或為土石方資源堆置處理場、土石堆置、儲運、土石碎解洗選場及相關設施。
- （六）違反法令使用租賃物或減損租賃物價值、效能之使用。

六、標租不動產之都市計畫使用分區或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及使用地類別，係依當地縣、市政府核發之都市計畫使用分區證明書、政府機關網站公布之使用分區或地政事務所核發之土地登記謄本記載，有關土地使用管制、地籍資料，請投標人自行向當地縣、市

政府、地政機關查詢，並請逕至現場參觀不動產現況。

七、凡對本標租不動產有權利主張者，應於開標日前一日上班時間檢具有關權利憑證正本，送本分署嘉義辦事處。逾期視為放棄一切權利，不予受理。

八、標租不動產，本分署不辦理點交，其地上物之騰空、拆遷補償等事宜，概由得標人自行處理並負擔相關費用。

標租土地及建築改良物重新接(復)水、電、瓦斯等費用概由得標人負擔，並自起租日起由得標人負擔標租不動產之大樓管理費(包含公共水、電費)，本分署或原管理機關已先行繳付部分，得標人應於繳交履約保證金時一併繳納。

九、其他事項詳投標須知及標租租賃契約書(格式)。

十、本公告刊登事項如有錯誤，以本分署公告(布)欄公告者為準。

分署長 **黃莉莉**

附表：

標號	不動產標示	面積 (平方公尺)	都市計畫 分區或 土地使用 類別	當期土地 申報地價 (或當期 房屋課稅 現值、當 期正產物 全產物單 價)	競標底價 (元)	投標 保證金 (元)	使用限制	租賃 期限 (年)	備註
1	嘉義市育人 段 1217-1 地號	■ 全筆 (棟)面 積： 100.67	住宅區	2,800	■ 土地訂約 權利金： 370,466	38,000	承租人對 租賃物不 得作違背 法令規定 或約定用 途之使用 ，並不得 擅自將租 賃物或租 賃權之全 部或一部 轉讓或轉 租他人使 用，或要 求設定地 上權。	20	1. ☐ 屬基金財產 ☒ 非屬基金財產 2. 地上為泥土及雜草地、擋 土牆（高低差），地上物之 騰空、拆遷補償等事宜， 概由得標人自行處理並負 擔相關費用。標脫後簽訂 國有基地標租租賃契約書。 3. 土地租金按當期申報地價 總額乘以百分之五計收。 4. 得標人應於簽約後3個月 內提供經政府機關立案之 檢測機構檢測土壤污染報 告送標租機關。
2	嘉義市北園 段 428 地號	■ 全筆 (棟)面 積：468	農業區	1,200	■ 土地訂約 權利金： 748,800	75,000	同第1標 號	20	1. ☐ 屬基金財產 ☒ 非屬基金財產 2. 地上為雜草樹（部分水溝 ）、香蕉樹、芭樂樹、柳丁 樹，地上物之騰空、拆遷 補償等事宜，概由得標人 自行處理並負擔相關費用 。標脫後簽訂國有基地標 租租賃契約書。 3. 地上物部分水溝，經嘉義 市政府表示無需保留供公 共使用。 4. 同第1標號第3、4點。
3	嘉義縣朴子 市平和段 924-7 地號	■ 全筆 (棟)面 積：37.22	商業區	18,551	■ 土地訂約 權利金： 805,709	81,000	同第1標 號	20	1. ☐ 屬基金財產 ☒ 非屬基金財產 2. 地上為水泥地，地上物之 騰空、拆遷補償等事宜， 概由得標人自行處理並負 擔相關費用。標脫後簽訂 國有基地標租租賃契約書。 3. 同第1標號第3、4點。

標 號	不動產標示	面積 (平方公尺)	都市計畫 土地使 分區或 都使用 市非 土地 使用 及地 類別	當期土地 申報地價 (或當期 房屋課稅 現值、當 期正產物 全收穫正 產物單 價)	競標底價 (元)	投標 保證金 (元)	使用限制	租賃 期限 (年)	備註
4	嘉義縣六腳鄉竹子腳段384-1地號	■全筆 (棟)面積： 914	鄉村區 乙種建築 用地	390	■土地訂約 權利金： 804,320	81,000	同第1標 號	20	1. ☐ 屬基金財產 ■非屬基金財產 2. 地上為雜草木、水泥通道， 地上物之騰空、拆遷補償 等事宜，概由得標人自行 處理並負擔相關費用。標 脫後簽訂國有基地標租租 賃契約書。 3. 同第1標號第3、4點。
5	高雄市三民區新都段168地號	■全筆 (棟)面積： 1078.90	第四種住 宅區	17,264	■土地訂約 權利金： 26,309,192	2,631,000	同第1標 號	20	1. ☐ 屬基金財產 ■非屬基金財產 2. 地上為圍籬內雜草等，地 上物之騰空、拆遷補償等 事宜，概由得標人自行處 理並負擔相關費用。標脫 後簽訂國有基地標租租賃 契約書。 3. 同第1標號第3、4點。
6	高雄市三民區新都段171地號	■全筆 (棟)面積： 281.03	第二種商 業區	17,848	■土地訂約 權利金： 7,251,586	726,000	同第1標 號	20	1. ☐ 屬基金財產 ■非屬基金財產 2. 地上為圍籬內雜草等，地 上物之騰空、拆遷補償等 事宜，概由得標人自行處 理並負擔相關費用。標脫 後簽訂國有基地標租租賃 契約書。 3. 同第1標號第3、4點。
7	高雄市小港區港墘段182-16地號	■全筆 (棟)面積： 15	第二種商 業區	8,500	■土地訂約 權利金： 228,000	23,000	同第1標 號	20	1. ☐ 屬基金財產 ■非屬基金財產 2. 地上為水泥地及少部分水 泥地上鋪設泥土等，地上 物之騰空、拆遷補償等事 宜，概由得標人自行處理 並負擔相關費用。標脫後 簽訂國有基地標租租賃契 約書。 3. 同第1標號第3、4點。

標 號	不動產標示	面積 (平方公尺)	都市計畫 土地使 分區或 都非 市土 地地 使用 及分 使用 地 類別	當期土地 申報地價 (或當期 房屋課稅 現值、當 期正產物 全年度收 總量及正 產物單價)	競標底價 (元)	投標 保證金 (元)	使用限制	租賃 期限 (年)	備註
8	高雄市烏松 區華美段 483地號	■全筆 (棟)面 積: 20.61	第一種住 宅區	4,500	■土地訂約 權利金: 164,880	17,000	同第1標 號	20	1. ☐ 屬基金財產 ☒ 非屬基金財產 2. 地上現為水泥地(部分鄰 屋冷氣、雨遮突出), 地上 物之騰空、拆遷補償等事 宜, 概由得標人自行處理 並負擔相關費用。標脫後 簽訂國有基地標租租賃契 約書。 3. 同第1標號第3、4點。
9	高雄市鳳山 區文山段 555地號	■全筆 (棟)面 積: 53	住宅區	9,500	■土地訂約 權利金: 2,069,760	207,000	同第1標 號	20	1. ☐ 屬基金財產 ☒ 非屬基金財產 2. 地上現為水泥空地、圍籬 內水泥空地、雜草地、圍 籬內雜草、殘留懸空鐵 架, 地上物之騰空、拆遷 補償等事宜, 概由得標人 自行處理並負擔相關費用 。標脫後簽訂國有基地標 租租賃契約書。 3. 同第1標號第3、4點。
	高雄市鳳山 區文山段 555-17地號	■全筆 (棟)面 積: 59							
10	高雄市鳳山 區新庄子段 139-3地號	■全筆 (棟)面 積: 593	道路用地	11,179	■土地訂約 權利金: 3,623,529	363,000	同第1標 號	9	1. ☐ 屬基金財產 ☒ 非屬基金財產 2. 地上現況為菱形網圍籬內 水泥、泥土地、雜樹、草、 混凝土路障阻塊數個、圍 籬外柏油地等, 地上物之 騰空、拆遷補償等事宜, 概由得標人自行處理並負 擔相關費用。標脫後簽訂 國有基地標租租賃契約書 。 3. 同第1標號第3、4點。

標號	不動產標示	面積 (平方公尺)	都市計畫 土地分區 使用及類別	當期土地 申報地價 (或房屋 課稅現值 、產物全 年收穫正 產物單價)	競標底價 (元)	投標 保證金 (元)	使用限制	租賃 期限 (年)	備註
11	台南市玉井區中正段1007地號	■全筆 (棟)面積： 131.83	住宅區	1,600	■土地訂約 權利金： 374,397	38,000	同第1標號	20	1. ☐ 屬基金財產 ■非屬基金財產 2. 本案地上為水泥地，地上物之騰空、拆遷補償等事宜，概由得標人自行處理並負擔相關費用。標脫後簽訂基地標租賃契約書。 3. 同第1標號第3、4點。
12	台南市安平區妙壽段822地號	■全筆 (棟)面積：4.99	「特商三」特定商業專用區	3,800	■土地訂約 權利金： 569,409	57,000	同第1標號	20	1. ☐ 屬基金財產 ■非屬基金財產 2. 本案地上為雜草地、部分鋪設地磚，地上物之騰空、拆遷補償等事宜，概由得標人自行處理並負擔相關費用。標脫後簽訂基地標租賃契約書。 3. 同第1標號第3、4點。
	台南市安平區妙壽段1110地號	■全筆 (棟)面積：67.27	部分「特住二」特定住宅專用區、部分「特商三」特定商業專用區						
13	台南市東區德高段454-20地號	■全筆 (棟)面積：87	中低密度住宅區	6,300	■土地訂約 權利金： 471,540	48,000	同第1標號	10	1. ☐ 屬基金財產 ■非屬基金財產 2. 本案地上為雜草地及棚架種植果樹，地上物之騰空、拆遷補償等事宜，概由得標人自行處理並負擔相關費用。標脫後簽訂基地標租賃契約書。 3. 同第1標號第3、4點。

標號	不動產標示	面積 (平方公尺)	都市計畫 土地使用 分區或非 都市土地 使用分區 及用地 類別	當期土地 申報地價 (或當期 房屋課稅 現值、當 期正產物 全年收穫 總量及正 產物單 價)	競標底價 (元)	投標 保證金 (元)	使用限制	租賃 期限 (年)	備註
14	台南市安平區漁光段730地號	■約計面積：1230	部份「『遊4』遊樂區(附)」、部份「道路用地」	2,700	■土地訂約 權利金： 3,098,250	310,000	同第1標號	9	1. ☐ 屬基金財產 ☒ 非屬基金財產 2. 本案地上為烤漆板造平房、鐵架棚、花園植栽、廟埕，地上物之騰空、拆遷補償等事宜，概由得標人自行處理並負擔相關費用。標脫後簽訂基地標租賃契約書。 3. 本案土地先以約計面積出租，於訂約前辦理會勘確認使用範圍，簽約後倘標租機關就標脫土地辦理土地分割作業，增加之公證費用，得標人與標租機關各半負擔。 4. 漁光段730地號土地使用分區屬部份「『遊4』遊樂區(附)」部份「道路用地」，其中屬「『遊4』遊樂區(附)」部份應依「臺南市都市計畫遊樂區申請開發許可審議規範」辦理，屬「道路用地」部份都市計畫尚無規定應以市地重劃、區段徵收或其他整體開發方式開發。 5. 同第1標號第3、4點。
	台南市安平區漁光段730-7地號	■約計面積：80	公園道用地						
	台南市安平區漁光段812地號	■約計面積：190	公園道用地						
15	屏東縣屏東市萬年段895-2地號	■全筆(棟)面積：94	住宅區	4,000	■土地訂約 權利金： 639,200	64,000	同第1標號	20	1. ☐ 屬基金財產 ☒ 非屬基金財產 2. 地上為土石雜草地等，按現狀辦理標租，地上物之騰空、拆遷補償等事宜，概由得標人自行處理並負擔相關費用。標脫後簽訂國有基地標租賃契約書。 3. 同第1標號第3、4點。

標號	不動產標示	面積 (平方公尺)	都市計畫 土地分區 使用及 類別	畫用 或 非 土地 分區 使用 地 類	當期土地 申報地價 (或當期 房屋課稅 現值、產 物收穫正 產物單 價)	競標底價 (元)	投標 保證金 (元)	使用限制	租賃 期限 (年)	備註
16	屏東縣車城鄉新車城段427地號	■全筆 (棟)面積： 43	住宅區		1,900	■土地訂約 權利金： 197,800	20,000	同第1標號	20	1. ☐ 屬基金財產 ■非屬基金財產 2. 地上為雜草地等，按現狀辦理標租，地上物之騰空、拆遷補償等事宜，概由得標人自行處理並負擔相關費用。標脫後簽訂國有基地標租租賃契約書。 3. 同第1標號第3、4點。
17	屏東縣枋寮鄉新龍段825地號	■全筆 (棟)面積： 439.85	住宅區		1,865	■土地訂約 權利金： 1,564,634	157,000	同第1標號	20	1. ☐ 屬基金財產 ■非屬基金財產 2. 地上為泥土地等，按現狀辦理標租，地上物之騰空、拆遷補償等事宜，概由得標人自行處理並負擔相關費用。標脫後簽訂國有基地標租租賃契約書。 3. 同第1標號第3、4點。
18	屏東縣恆春鎮城北段681地號	■全筆 (棟)面積： 240.33	住宅區		2,800	■土地訂約 權利金： 1,788,055	179,000	同第1標號	20	1. ☐ 屬基金財產 ■非屬基金財產 2. 地上為土石地等，按現狀辦理標租，地上物之騰空、拆遷補償等事宜，概由得標人自行處理並負擔相關費用。標脫後簽訂國有基地標租租賃契約書。 3. 同第1標號第3、4點。
19	澎湖縣馬公市馬公段584-159地號	■全筆 (棟)面積： 47	商業區		7,800	■土地訂約 權利金： 676,800	68,000	同第1標號	20	1. ☐ 屬基金財產 ■非屬基金財產 2. 地上為水泥地、雜物、盆栽、圍牆、牆內雜草、種蔥等，地上物之騰空、拆遷補償等事宜，概由得標人自行處理並負擔相關費用。標脫後簽訂基地標租租賃契約書。 3. 同第1標號第3、4點。

標 號	不動產標示	面積 (平方公 尺)	都市計畫 土地分區 使用及地 類	當期土地 申報地價 (或當期 房屋課稅 現值、當 期正產物 全年收穫 總產物單 價)	競標底價 (元)	投標 保證金 (元)	使用限制	租賃 期限 (年)	備註
20	澎湖縣湖西 鄉湖西南段 1635 地號	■ 全 筆 (棟) 面 積 : 132.86	鄉村區 乙種建築 用地	390	■ 土地訂約 權利金 : 271,034	28,000	同第 1 標 號	20	1. ☐ 屬基金財產 ☒ 非屬基金財產 2. 地上為咾咕石牆內(外)雜 草、土石便道，地上物之 騰空、拆遷補償等事宜， 概由得標人自行處理並負 擔相關費用。標脫後簽訂 基地標租租賃契約書。 3. 同第 1 標號第 3、4 點。

附註：

1. 本分署標租資料（標租公告、投標須知、標租租賃契約書及開標結果）查詢網址
為 <http://www.fnps.gov.tw/>
2. 倘對標租公告、投標須知或標租租賃契約書（格式）內容有疑問，歡迎電詢：(05)
2718165，分機：203